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1 月 20 日,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现场及周边环境,并根据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检测报告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合肥蜀山经济开发区玉蕾路 666 号安徽立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厂房 1F,为新建项目。本项目主要从事 PVC 套管的生产。环评中计划建设 5 条 PVC 套管生产线,环评设计生产能力为年产 1500tPVC 套管。本次阶段性验收 4 条 PVC 套管生产线,实际生产能力为 1200tPVC 套管。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委托合肥驰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经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审批(环建审(2025)9001 号),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91340104MADYQA3W1B001Y。

(三) 投资情况

环评计划总投资 500 万元,本次阶段性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4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 16 万元,占总投资的 4%。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针对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的 4 条 PVC 套管生产线进行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阶段性验收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对比,发生如下变动:

环评中危废库面积为 6m²;实际危废库面积为 3m²。危废库分区储存,且及

时交由危废公司处置，危废库面积变小，能够满足储存需求，该项不在《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中，故不属于重大变动。

综上所述，根据环境保护部 2017 年 11 月 20 日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需重新报批环评手续），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次验收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冷却循环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冷却循环废水一起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望塘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南淝河。

（二）废气

挤出、喷码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生产过程中窗户关闭，厂房门口设置风幕机，隔绝空气，形成负压，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后，通过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处理后，由 1 根 19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破碎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TA002）处理后，由 1 根 19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上料粉尘、封口废气在厂房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是挤出机、空压机、冷却塔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其声级值为 75~85dB(A)。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

（四）固体废物

厂区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1）生活垃圾：本次阶段性验收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产生量 1.8t/a，垃圾分类收集、袋装化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一般固体废物：废包装袋产生量为 2.4t/a、除尘器回收粉尘产生量为 0.025t/a，在厂区集中收集后，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不合格品产生量为 60t/a，经厂区破碎后会用于生产。

（3）危险废物：废油墨桶产生量为 0.017t/a、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0.35t/a、废

过滤棉产生量为 0.005t/a。危废集中收集，暂存于危废库中，定期交由安徽浩悦生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危废库位于厂房内东南侧，建筑面积约 3m²，地面已做防腐防渗措施。通过采取以上措施，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

(五) 根据本项目环评及批文要求，本项目无环境保护距离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根据安徽威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WZ-2412142）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污水总排口处废水 pH 值范围为 7.3~7.6（无量纲）；COD 日均浓度分别为 46.75mg/L、46mg/L；BOD₅ 日均浓度分别为 17.93mg/L、16.55mg/L；SS 日均浓度均为 22.25mg/L；氨氮日均浓度分别为 4.73mg/L、4.59mg/L，均满足望塘污水处理厂接管浓度限值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要求。

2、废气：根据安徽威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WZ-2412142）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 DA001 排气筒出口外排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最大排放速率分别为 1.26mg/m³、5.68×10⁻³kg/h，满足安徽省地方标准《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6-2024）表 1 中相关要求；DA002 排气筒出口外排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最大排放速率分别为 2.9mg/m³、6.40×10⁻³kg/h，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296mg/m³，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0.82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车间门外 1m 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0.91mg/m³，满足安徽省地方标准《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第 6 部分：其他行业》表 4 中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3、噪声：根据安徽威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WZ-2412142）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厂界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64dB（A），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五、验收结论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项目建设过程中总体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阶段性竣工验收条件。

六、后续要求

企业应加强对各项污染治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管理，保障设施正常稳定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开展持续的环境监测工作。

七、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表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余志杰 陈波